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王道珍  
電話：(03)409-6682轉2005  
傳真：(03)470-5478  
電子信箱：459107@tychakka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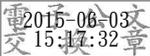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04014208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「客家委員會獎勵客語績優公教人員作業要點」1份(0142086A00\_ATT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修正「獎勵客語績優公教人員作業要點」  
一份，自即日生效，請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客家委員會104年5月29日客會文字第1040008421號函  
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、本府各一級機關  
（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除外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EE 人事 104/06/03 16:08



1040004184

有附件